



211600140519
有效期2027年12月26日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11162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样品名称: 戚风卷(抹茶味)

委托单位: 商丘贝莱森食品有限公司

检验类型: 委托检验

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(Henan) Co.,Ltd.
www.cti-cert.com



验证码: LGEO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40168220101001C

第 1 页 共 3 页

客 户 信 息	委托单位	商丘贝莱森食品有限公司		
	委托单位地址	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木兰大道济广高速东 500 米路南石材市场		
	样品名称	戚风卷（抹茶味）	CTI 样品编号	JQ06399001
	样品商标	/	样品等级	/
	生产日期	/	样品规格	/
	样品数量	680g	样品状态	固体
	生产商	商丘贝莱森食品有限公司		
	生产商地址	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木兰大道济广高速东 500 米路南石材市场		
检 测 信 息	样品接收日期	2024 年 03 月 29 日	样品检测日期	2024 年 03 月 29 日～ 2024 年 04 月 07 日
	检测项目	色泽, 形态, 杂质, 滋味与口感, 组织等 14 项		
	检测依据	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/T 20977-2007《糕点通则》, 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		
检 测 结 论	经检测, 有标准指标的项目符合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/T 20977-2007《糕点通则》, 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的要求。无标准指标的项目仅提供检测数据。 （检验检测专用章） 批准日期: 2024 年 04 月 07 日			
备 注	/			

编制: 王鼎鼎 审核: 杨洪雨 批准: 李冬峰

授权签字人: 李冬峰

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52 号 5 号楼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40168220101001C

第 2 页 共 3 页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要求	结论	检测方法
1	色泽 ^{*1}	/	表面色泽均匀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特征	/	表面色泽均匀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特征	符合	GB/T 20977-2007 5.1
2	形态 ^{*1}	/	外形整齐, 底部平整, 无霉变, 无变形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形态特征	/	外形整齐, 底部平整, 无霉变, 无变形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形态特征	符合	GB/T 20977-2007 5.1
3	杂质 ^{*1}	/	无可见杂质	/	无可见杂质	符合	GB/T 20977-2007 5.1
4	滋味与口感 ^{*1}	/	味纯正, 无异味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风味和口感特征	/	味纯正, 无异味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风味和口感特征	符合	GB/T 20977-2007 5.1
5	组织 ^{*1}	/	无不规则大空洞。无糖粒, 无粉块	/	无不规则大空洞。无糖粒, 无粉块。带馅类饼皮厚薄均匀, 皮馅比例适当, 馅料分布均匀, 馅料细腻,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组织特征	符合	GB/T 20977-2007 5.1
6	总碳水化合物	g/100g	48.2	/	/	/	计算得出
7	蛋白质	%	7.70	0.008	≥4.0	符合	GB 5009.5-2016 第一法
8	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	g/100g	0.013	/	≤0.25	符合	GB 5009.227-2023 第一法
9	能量	kJ/100g	1513	/	/	/	计算得出
10	干燥失重	%	27.7	/	≤42.0	符合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40168220101001C

第 3 页 共 3 页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要求	结论	检测方法
11	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	mg/g	1.7	/	≤5	符合	GB 5009.229-2016 第二法
12	脂肪	g/100g	15.2	/	/	/	GB 5009.6-2016 第二法
13	钠	mg/100g	337	0.8	/	/	GB 5009.91-2017 第一法
14	铅(以 Pb 计)	mg/kg	未检出	定量限: 0.05	≤0.5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
以下空白							

备注: 1. *1 表示该项目/方法不在 CNAS 认可范围内。

声明:

1. 报告无批准人签字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, 或经涂改, 以及复印报告未加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视作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3. 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,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检样品负责。
4. 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5. 如果对检测结果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扫描报告首页二维码, 或登陆官方网站 <https://mycti.cti-cert.com> 输入报告编号和报告首页验证码, 即可查询报告真伪; 如有疑问, 请联系邮箱: fdd.checkreport@cti-cert.com。

*** 报告结束 ***